

关于长江金色扬帆1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完成变更备案的通知

尊敬的养老金产品份额持有人：

长江金色扬帆1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（以下简称“本产品”）由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司”）担任产品投资管理人，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产品托管人。为更好地契合该养老金产品的管理需求，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，对本产品相关条款做如下变更：

1. 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由不低于本产品资产净值的70%变更为不低于本产品资产净值的40%；

2. 业绩基准由“80%×沪深300指数收益率+15%×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+5%×银行七天通知存款利率”变更为“40%×沪深300指数收益率+60%×中国人民银行三年定期存款基准利率（税后，随中国人民银行利率变动调整）”。

上述变更事项于2021年12月23日获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变更备案批复，确认函号为人社厅函（2021）168号，特此通知。

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12月29日